



摘 要 文章从分析我国海洋经济发展存在的问题入手,尝试借鉴循环经济的理念,探讨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实现途径。通过对发展海洋循环经济的内涵、原则和实现途径等内容的探索式研究,提出发展海洋循环经济的对策与建议。

关键词 海洋;循环经济;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海洋经济发展迅速,但这种高速增长是以牺牲海洋资源与环境为代价的,高开采、高排放、低利用的粗放式经济增长方式极大地制约了海洋资源环境的永续利用和海洋经济的可持续发展。进入 21 世纪,面对日益枯竭的海洋资源和污染严重的海洋环境,如何实现海洋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日益成为摆在我们面前最为紧迫的问题。

循环经济作为一种新的经济发展模式,其减量化、再利用、再循环的思想理念恰恰切合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的要求,成为实现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的有效途径。本文尝试借鉴循环经济理念探讨我国海洋经济发展的新思路,探索海洋特色循环经济的实现途径和推进措施,借以抛砖引玉推动海洋循环经济的快速发展。

一、发展海洋循环经济的重要意义

海洋经济是建立在海洋自然生态系统基础之上的经济形式,对于海洋资源与空间具有高度依赖性,本质上要求按照自然生态系统的法则进行经济活动,而这恰恰符合循环经济的理念。循环经济是把可持续发展思想从理论提升到实践的一种有效的经济模式,它不仅从微观上解决了社会的基本单位——企业的发展困境,而且从宏观社会层面上构筑出类似自然生态系统的海陆

大循环系统,因此发展海洋循环经济非常切合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的要求,有利于合理开发海洋、保护海洋环境、保持海洋永续利用,是实现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

发展海洋循环经济,尤其是对于人口基数大、陆地人均资源极其有限的我国来说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纵观我国海洋经济的发展历程,我们应该清醒地看到我国海洋经济增长走的是先污染、后治理的老路,这种经济增长换来的是沉重的代价,海洋资源过度开发、海洋灾害频频发生、生态环境的污染破坏及生物多样性的锐减等。因此,发展海洋循环经济,改变粗放式的经济增长方式,对于我国来说尤为必要和紧迫。

发展海洋循环经济对于区域经济发展,尤其是沿海地区的持续健康发展意义更为重大。我国沿海地区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增长极,在海洋经济的带动下,利用占全国 13.4%的土地面积,创造了全国 60%的国民生产总值,提供了全国 41%的就业岗位,可以说沿海地区对国民经济的贡献很大,但是经济高速发展的同时对环境、资源的负效应也显现出来。全国沿海城市中有 70%出现水资源短缺,约 60%的城市出现不同程度的用电缺口,海洋环境污染比较严重,赤潮等各种灾害时有发生。因此,作为中国经济发展前沿的沿海地区,必须率先发展海洋循

循环经济,以循环经济的理念指导海洋经济的发展,从而推动沿海地区经济、资源、环境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二、海洋循环经济的内涵、原则与指导思想

1. 海洋循环经济内涵

循环经济是对物质闭环流动型(Closing Material Cycle)经济或生命周期经济(Life Cycle Economy)的简称,本质上是一种生态经济,是一种新型的与环境和谐的经济发展模式。它以资源的高效利用和循环利用为核心,以“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为原则,表现为“资源—产品—再生资源”的增长方式,其特征是低开采、高利用、低排放,最大限度地使物质和能源在经济循环中得到合理和持久的利用,把经济活动对自然环境的影响降低到最低限度。

本文中所提到的海洋循环经济,笔者认为,并不是简单地在循环经济前冠名以“海洋”,是具有海洋特色及发展思路的循环经济,是循环经济的有机组成部分,是海洋经济的新的发展模式。它是指依靠临海区位优势,以海洋资源的高效与循环利用为核心,依托循环经济技术,整合区域经济、社会、环境及技术等资源,实现海陆大循环的经济发展模式,是兼顾发展海洋经济、节约海洋资源和保护海洋环境的一体化战略。

2. 海洋循环经济的基本原则

发展海洋循环经济要坚持“三坚持”原则,即:一坚持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加快改变经济增长方式,形成有利于海洋资源有序有度开发和合理利用海洋生态环境持续健康发展的生产与消费方式;二坚持建立海陆一体化的协作机制,加快海陆资源的整合和技术的共享,构筑海陆大循环的循环型社会体系;三坚持以海洋企业为主体,政府调控、市场引导、公众参与相结合,形成有利于促进海洋循环经济发展的政策体系和社会氛围。

3. 海洋循环经济的指导思想

以提高海洋资源利用率、减少废物排放和保护海洋资源与环境的可持续发展为目标,以技术创新和制度创新为动力,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建设,完善政策措施,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建立企业、行业和地区间的沟通和协作机制,促进海洋循环经济的发展。

三、海洋循环经济的实现途径探讨

总体来说,海洋循环经济的实现途径包括三个层面,即海洋企业内部的小循环、海洋产业间区域层面的中循环和海洋社会整体层面的大循环。它们之间既是相互依存的关系,同时各层面本身又是一个独立的系统,有各自的特征和实现途径。总体而言,海洋企业层面的循环经济属于微观的循环经济,同时也是区域和社会层面循环经济的基础。要推动整个海洋循环经济的发展,必须率先在企业层面实现“小循环”,同时以“小循环”构筑和推动“大循环”,以此梯度推进,全面发展,最终实现宏观循环经济的战略发展目标。

1. 海洋企业内部的小循环

在三个层面中,海洋企业内部的小循环是一个相对封闭的内部循环。它一方面要求企业通过清洁生产实现污染的全程式控制,达到生产运行过程中废物污染排放的最小化;另一方面要求企业通过创新循环技术的运用,在实施清洁生产的同时进行废物回收处理,尽最达到废物的资源再生化。但是,小循环实现起来还是有一定条件的,仅靠循环经济理念和循环技术的支撑是不够的,由于单个企业规模较小、资金有限,在实现循环经济的道路上必须要有一定的经济效益和必要的政策支持。否则,仅为了资源循环和废物利用而发展循环经济,不顾成本与效益,对于单个企业来说这是不经济的,也是不可取的。

2. 海洋产业间区域层面的中循环

海洋产业间区域层面的中循环是一个横向型循环系统,由一定区域内各类型企业群体组



成,其主要表现形式为生态型工业园区。生态型工业园区是依据循环经济理念和工业生态学原理而设计建立的一种新型工业组织形态,通过模拟自然系统中“生产者—消费者—分解者”的关系建立产业系统的循环途径,形成企业间的工业代谢和共生关系,实现物质闭环循环和能量多级利用。

在区域层面上,海洋循环经济的发展空间潜力很大,通过海洋生态工业园区能有效地解决海洋企业内部小循环面临的资金和资源再生瓶颈。在这方面,潍坊海化开发区为区域层面的海洋循环经济树立了典范。海化开发区是我国海洋化工领域的第一个生态工业示范园区,现已创造“一水五用”海洋循环经济模式:海水首先被用来养殖贝类、鱼虾等海产品;初级卤水放牧卤虫;中级卤水和抽取的地下卤水先送纯碱厂、硫酸钾厂等供工艺冷却,吸收了化工废热之后的卤水送到溴素厂吹溴,吹溴后的卤水送到盐场晒盐;晒盐后的老卤再生产硫酸钾、氯化镁、氢氧化镁等产品。由此,以海水为原料形成的产业链,又通过左右关联和上下延伸,形成海洋化工的生态“互联网”。笔者认为,发展区域层面海洋循环经济的核心是海水的综合利用,因此这种模式应在沿海地区大大推广。

3. 海洋社会整体层面的大循环

社会层面海洋循环经济是一个扩散型的循环经济,它的实施对象不仅针对企业,同时还针对广大的社会公众消费,涉及社会中每个人的消费观念、文化素质、道德修养等因素,因而实施起来难度很大。要推动海洋社会循环经济的发展,必须要在全社会形成循环经济的理念,政府在其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不仅要从政策法律上加以推动,同时在思想教育上倡导新的消费理念,从而在全社会形成生态型的经济活动和绿色型的社会消费。

尤其要注意的是,海洋社会循环经济不能抛开陆地只谈海洋循环经济,陆地是海洋的依托,海洋是陆地的扩展,海洋产业和陆域产业有很强

的关联性,因此海洋循环经济的实现离不开陆域相关产业的支撑和协作。因此说,海洋社会循环经济是一种海陆大循环的循环经济模式。

四、发展海洋循环经济的对策与建议

1. 建立海洋循环经济评估指标体系

建立海洋循环经济指标体系是一项基础性工作,它的建立不仅为用循环经济理念指导海洋经济发展规划和海洋事业发展规划提供了指标依据,而且对于评估和衡量我国海洋循环经济发展和运行状况奠定了基础。国家有关部门及专家学者应着手研究建立海洋循环经济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海洋循环经济监督和评估,并选取试点地区应用海洋循环经济指标体系评估及量化该地区海洋循环经济的发展状况,进而逐步完善评估指标体系,全面评价我国海洋经济与循环经济发展要求的差距。

2. 建立海洋绿色 GDP 核算体系

目前评价海洋经济发展状况时,经常用到海洋产业总产值与增加值。然而,这一指标在评估成本与资本时,由于其固有的缺陷,往往忽视了对自然资源造成的稀缺,污染导致的环境质量的下降,以及随之而来的对人类健康和财富带来的不良影响,甚至一些用于维护环境质量的费用也统计进来。以海洋渔业为例,我国渔业产值的年年攀升就是以我国近海渔业资源的枯竭、优势经济鱼种的衰退为代价的。这样的教训触目惊心,历历在目。因此,应建立海洋绿色 GDP 核算体系,加强对海洋绿色 GDP 核算体系的理论与实践研究,正确评估环境污染和资源衰退损失,客观而真实地反映出人类的经济活动成果。

3. 建设海洋循环经济的示范工程和示范园区

应在重点行业、产业园区和城市开展海洋循环经济试点工作,探索发展海洋循环经济的有效模式,对于探索成功的海洋循环经济企业及生态工业园区,总结经验,作为示范工程和示范园区大力推广,这其中政府应发挥重要的作用。

同时,在对新建的海洋工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的开发兴建上,应以示范园区为标榜,在产业结构和规划布局上贯穿循环经济理念,发挥产业集聚和工业生态效应,按照产业园区功能定位,对于具有补链或静脉作用的产业或企业优先考虑入园,从而建成资源高效循环利用的产业链条,最终实现“物尽其用”的理想目标。

4. 加快制定发展海洋循环经济的政策法规

发展海洋循环经济需要法制保障。在立法方面,我国已颁布了《节约能源法》和《清洁生产促进法》及相关法规。目前,应围绕建立完善的循环经济法规体系,在认真贯彻《环保法》、《海域法》和《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同时,抓紧制定发展海洋循环经济的专项法规及制度,逐步使海洋循环经济的发展走上法制化、规范化的轨道。

同时,要在建立和完善政策法规体系的同时,还必须健全激励机制,不仅要在税收上给予优惠,而且要加大金融信贷、环保补助等渠道的支持,制定诸如优先发展、优先消费等政策,为企业发展循环经济创造一个良好的外部环境。

5. 加强海洋循环经济科技投入和创新

发展海洋循环经济必须依靠科技创新,以科技突破来推动循环经济建设与发展,提高海洋科技创新能力。加快海洋循环经济技术开发,首先要加大海洋科技投入力度,支持海洋循环经济共性与关键技术的研究开发,积极引进和消化、吸

收国外先进的循环经济技术和海陆共享的循环经济技术,在此基础上创造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海洋循环经济技术,建立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应用的优惠政策和奖励机制,提高海洋循环经济技术支撑能力和创新能力。同时,要对海洋循环经济项目的投资加大支持力度,尤其是发展资金投入和政策支持,推动循环生产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

6. 加强宣传教育,建立海洋循环经济技术咨询服务体系

要动员全社会的力量,大力开展形式多样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宣传活动,提高全社会对发展海洋循环经济的认识,增强公民的公德意识和自觉性。同时,积极建立海洋循环经济信息系统和技术咨询服务体系,及时向社会发布有关海洋循环经济的技术、管理和政策等方面的信息,开展信息咨询、技术推广、宣传培训等。

参考文献

- 1 中国环境科学学会编.发展循环经济 落实科学发展观——中国环境科学学会 2004 年学术年会论文集[C].北京: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2004
- 2 张一玲.发展海洋循环经济大有可为[N].中国海洋报,2005-09-06

(作者单位 国家海洋信息中心)